

证券代码：300499

证券简称：高澜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57

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陈惠军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8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。
- 本次监事会于2024年10月24日在公司四楼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。
- 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
- 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陈惠军先生主持。
-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10月25日